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 
南棟11樓  
承辦人：苗小姐  
電話：(02)89956666 分機：8125  
電子信箱：miauyushih@osha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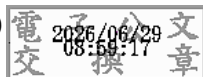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50252435D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00000J\_1151300411D\_doc12\_Attach1.odt、  
A17000000J\_1151300411D\_doc12\_Attach2.pdf、  
A17000000J\_1151300411D\_doc1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  
日以勞職授字第1150252435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「勞工  
健康保護規則」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  
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環境部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、臺南市職安健康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、全國產業總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、中華職業醫學會、臺灣職業衛生服務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職業衛生護理暨教育學會、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公共衛生學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公共衛生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諮商心理學會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保險司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、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(均含附件)

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

115/06/29

1150013965